

2023 年度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 十四、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12.52	18,669.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05	98.77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51	76.6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833.10	962.5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7.86	127.8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500.00	15,903.4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12.52	18,669.25	本年支出合计	2,612.52	17,169.25
年初结转和结余		500.00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2,000.00
总计	2,612.52	19,169.25	总计	2,612.52	19,169.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18,669.25	18,669.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77	9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7	98.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	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6	64.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27	3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65	76.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65	76.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1	54.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05	22.05				
217			金融支出	962.50	962.5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962.50	962.50				
2170101			行政运行	447.44	447.44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0.95	370.95				
2170150			事业运行	144.10	14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84	127.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84	127.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55	61.55				
2210203			购房补贴	66.28	66.28				
229			其他支出	17,403.49	17,403.49				
22999			其他支出	17,403.49	17,403.49				
2299999			其他支出	17,403.49	17,40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77	9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7	98.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	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6	64.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27	3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65	76.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65	76.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1	54.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05	22.05				
217		金融支出	962.50	591.54	370.95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962.50	591.54	370.95			
2170101		行政运行	447.44	447.44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0.95		370.95			
2170150		事业运行	144.10	14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84	127.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84	127.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55	61.55				
2210203		购房补贴	66.28	66.28				
229		其他支出	15,903.49		15,903.49			
22999		其他支出	15,903.49		15,903.49			
2299999		其他支出	15,903.49		15,90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12.52	18,669.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05	98.77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51	76.6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833.10	962.5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7.86	127.8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500.00	15,903.4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12.52	18,669.25	本年支出合计	2,612.52	17,169.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612.52	19,169.25	总计	2,612.52	19,169.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500.00	18,669.25	17,169.25	894.81	16,274.44	2,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77	98.77	9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7	98.77	98.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	1.75	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6	64.76	64.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27	32.27	3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65	76.65	76.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65	76.65	76.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1	54.61	54.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05	22.05	22.05		
217 金融支出					962.50	962.50	591.54	370.95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962.50	962.50	591.54	370.95	
2170101 行政运行					447.44	447.44	447.44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0.95	370.95		370.95	
2170150 事业运行					144.10	144.10	14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84	127.84	127.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84	127.84	127.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55	61.55	61.55		
2210203 购房补贴					66.28	66.28	66.28		
229 其他支出				500.00	17,403.49	15,903.49		15,903.49	2,000.00
22999 其他支出				500.00	17,403.49	15,903.49		15,903.49	2,0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00.00	17,403.49	15,903.49		15,903.49	2,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1	2	3
栏次			--	17,169.25	894.81	16,274.44
类	款	项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77	9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7	98.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1.75	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48.38	48.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发展促进中心	16.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发展促进中心	8.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4.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65	76.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65	76.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54.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发展促进中心	22.05	
217			金融支出	962.50	591.54	370.95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962.50	591.54	370.95
2170101			行政运行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447.44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370.95
2170150			事业运行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发展促进中心	14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84	127.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84	127.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44.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发展促进中心	16.79	
2210203			购房补贴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发展促进中心	17.37	
2210203			购房补贴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48.92	
229			其他支出	15,903.49		15,903.49
22999			其他支出	15,903.49		15,903.49
2299999			其他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15,903.49	15,90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852.84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1	资本性支出	0.60
基本工资	112.49	办公费	4.76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362.25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0.60
奖金	55.25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76.30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76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32.27	邮电费	1.02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23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4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8	差旅费	0.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61.55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0.56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2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1.75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9.00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0.01	福利费	6.32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15.77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854.59	公用经费合计			40.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工资		办公费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奖金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邮电费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差旅费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福利费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年预算	1.58		0.22		1.36
2023年决算	1.01				1.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采购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2.68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68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1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97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1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金额
	合 计	120.12
公共服务	小计	45.70
	公共安全服务	45.70
	教育公共服务	
	就业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科技公共服务	
	文化公共服务	
	体育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行业管理服务	
	技术性公共服务	
	其他公共服务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小 计	74.42
	法律服务	57.25
	课题研究和调查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会议服务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工程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17.17
	咨询服务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信息化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辅助性服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274.44	16,274.44	
	217		370.95	370.95	
	21701		370.95	370.95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170102	金融协调工作经费	33.42	33.42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170102	金融风险排查工作经费	45.70	45.70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170102	金融服务办财源建设专项服务经费	15.70	15.70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170102	调解中心相关工作经费（日常运行）	124.98	124.98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170102	2023年服贸会金融服务专题活动	97.03	97.03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170102	赴外省市调研、培训及“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经费	2.13	2.13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170102	金融服务办聘请年度法律顾问	3.00	3.00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170102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经费	6.99	6.99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170102	金融产业推动及发展经费	4.00	4.00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170102	调解中心相关工作经费（驻场法律服务）	38.00	38.00	
	229		15,903.49	15,903.49	
	22999		15,903.49	15,903.49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	2299999	促进产业发展资金	15,903.49	15,90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所属二级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北京市有关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促进本区金融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2.指导、推动本区金融市场、要素市场体系建设和发展，组织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发展。指导、规范各类交易场所的设立和发展。

3.统筹推进本区企业融资工作。协调推进企业上市和并购重组。协调推动企业发行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指导、推动天使投资、创业投资、股权（产业）投资规范发展。

4.统筹发展本区普惠金融、绿色金融、小微金融。会同有关部门开展金融精准帮扶和扶贫。

5.统筹推进本区金融发展环境建设。协调推动金融机构和中介服务机构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科技创新和社会管理能力。建立健全金融发展服务体系，为国家金融管理部门、在本区金融机构提供服务。

6.协调辖区内金融机构为首都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参与本区投融资体制改革工作。研究制定引导社会融资发展的政策措施。参与研究拟订政府重大项目融资方案。协调金融机构综合运用各种金融工具和平台，为重点工程、主导产业、重要区域发展和中小企业发展提供融资支持服务。

7.协调、指导金融服务本区社会民生工作。引导、协调金融机构创新服务产品，扩大服务范围，延伸服务领域，提

升服务效率。

8.推进本区金融信用体系建设。配合有关部门推进企业和个人征信系统建设。参与建立信用信息共享交换机制和信用奖惩机制。

9.研究制定本区金融业发展总体布局规划，促进金融机构合理布局。会同有关部门推动现代金融体系建设，指导金融功能区建设发展，引导金融管理部门和金融机构进驻。监测分析金融功能区发展情况。

10.协助市金融监管局开展对注册在辖区内的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行政审批初核工作，并协助市金融监管局依法依规监管。配合推进市属金融机构改革重组。承担集体改制企业上市的产权确认职责。指导、规范金融中介机构发展。

11.协助市金融监管局对辖区内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地方各类交易场所等加强监管。

12.牵头负责本区金融机构的风险防范处置，落实非法集资防范处置的责任，及早发现、妥善处置，维护属地金融稳定。配合金融监管部门防范和打击金融欺诈、非法证券期货活动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13.指导、协调本区金融人才资源开发管理和金融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14.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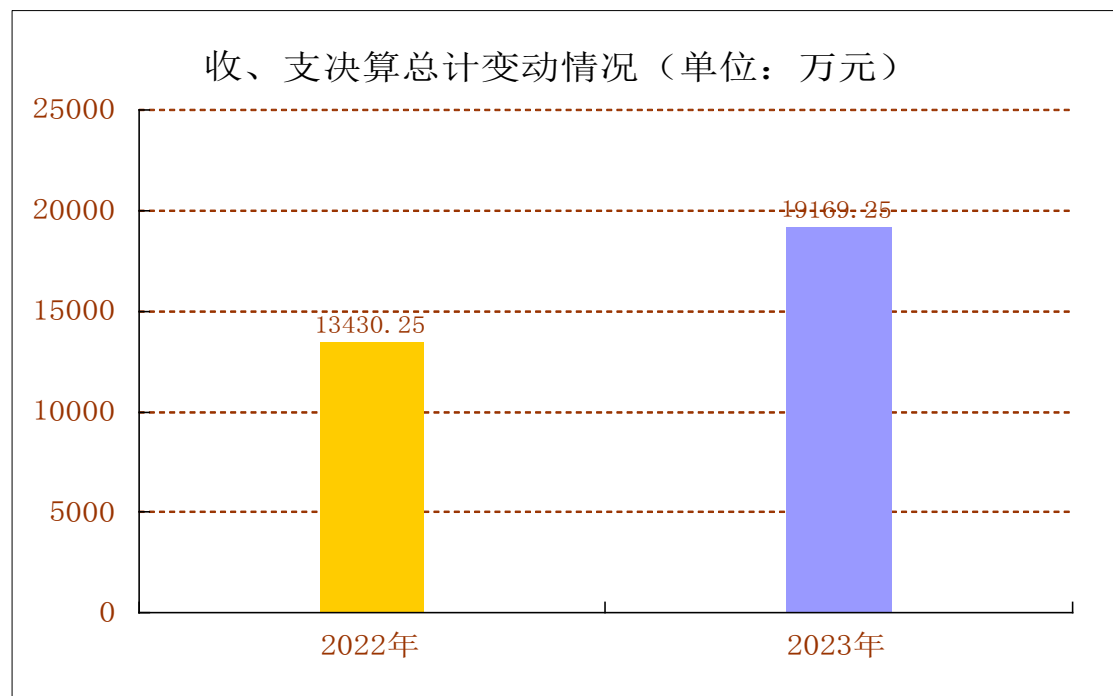
加强本区金融机构的风险防范处置。落实非法集资防范处置的责任，及早发现、妥善处置，维护属地金融稳定。

（二）机构设置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内设机构 5 个，分别是综合科、金融发展科、金融服务科、金融工作协调科、金融市场科；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北京市东城区金融发展促进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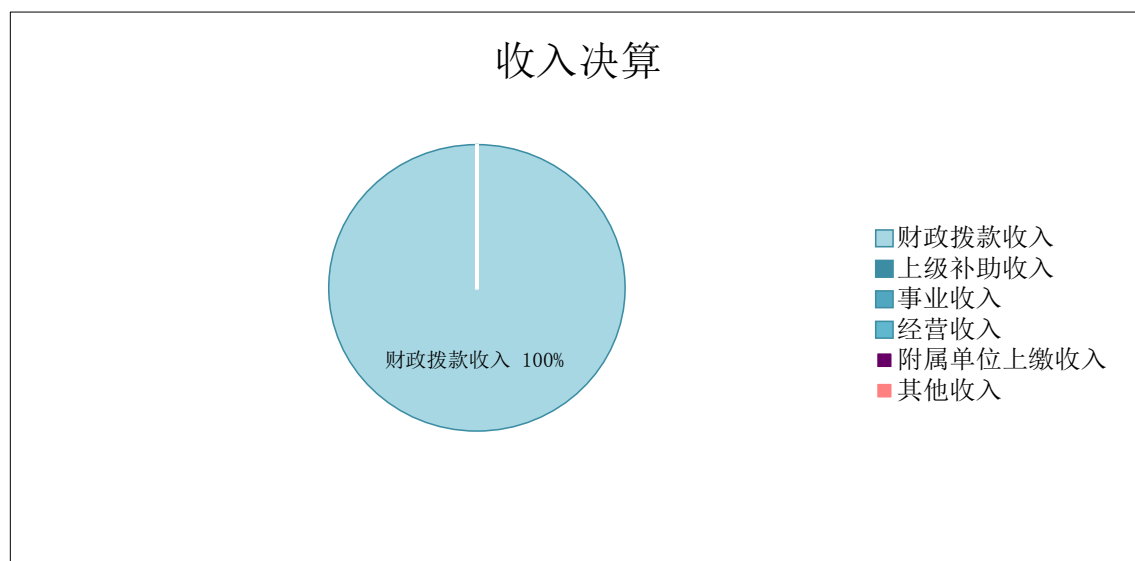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9169.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39 万元，增长 4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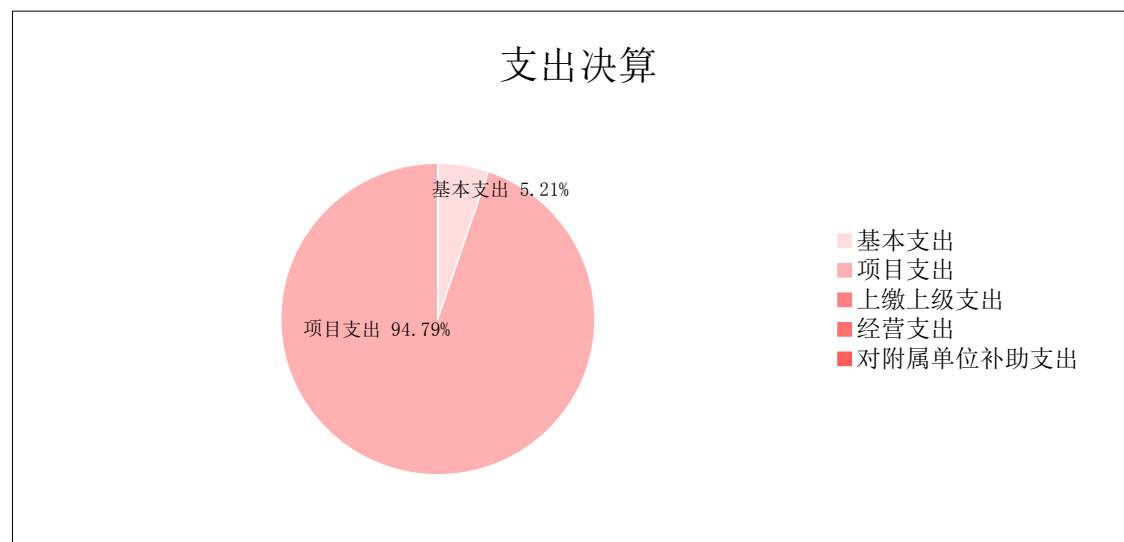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8669.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894.95 万元，增长 46.1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669.25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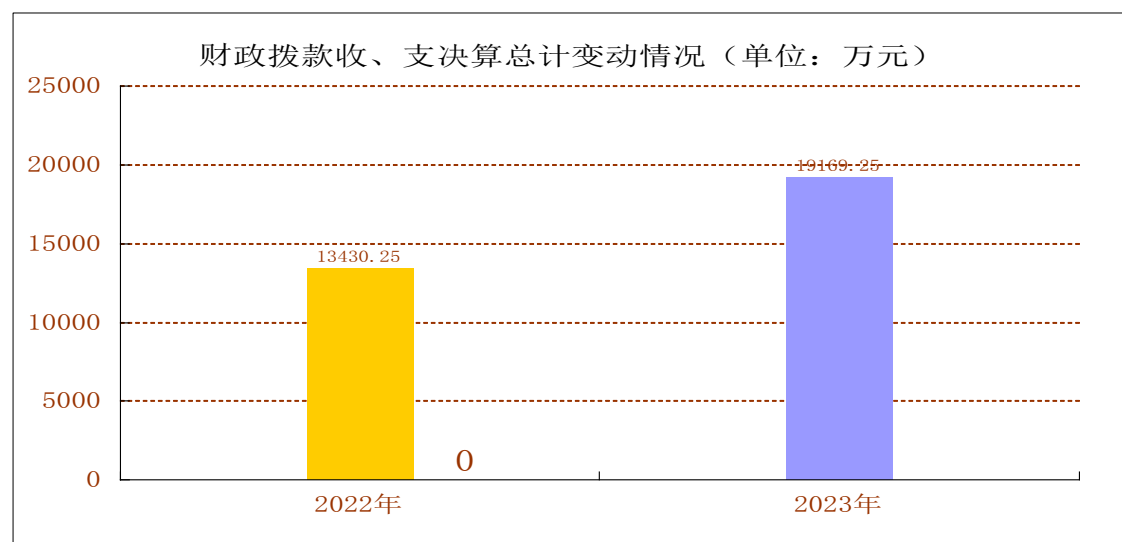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169.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39 万元，增长 32.78%，其中：基本支出 894.8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21%；项目支出 16274.4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4.79%。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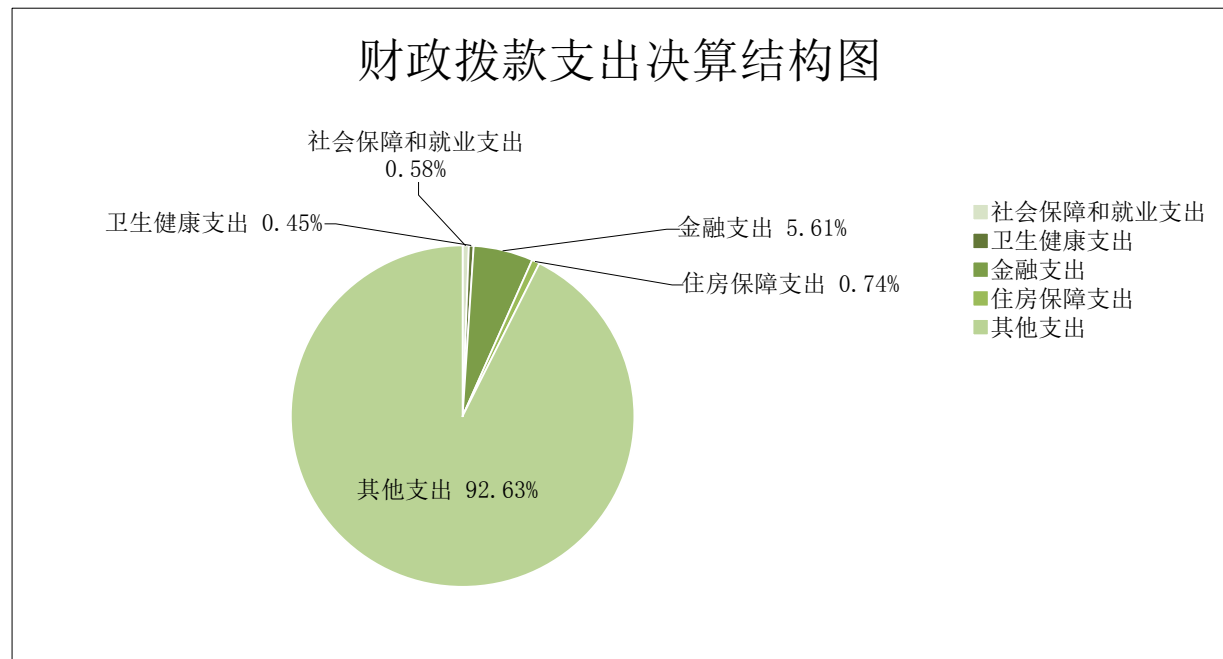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9169.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39 万元，增长 42.73%。主要原因：金融产业政策资金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169.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7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58%；卫生健康支出 76.6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45%；金融支出 962.5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5.61%；住房保障支出 127.8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74%；其他支出 15903.4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2.63%。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3年度决算1.75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0.26万元,下降12.94%。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3年度决算64.76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14.73万元,增长29.44%。主要原因:根据政策基数调整及人员增加,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3年度决算32.27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7.25万元,增长28.98%。主要原因:根据政策基数调整及人员增加,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3年度决算54.61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2.15万元,增长4.09%。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3年度决算22.05万元,与2023年年初预算持平。

6.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行政运行(项)。

2023年度决算447.44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69.04万元,增长18.25%。主要原因:根据政策调整,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7.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3 年度决算 370.95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65.08 万元，增长 21.28%。主要原因：增加“2023 年服贸会金融服务专题活动”经费。

8.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

2023 年度决算 144.1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4.72 万元，下降 3.17%。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度决算 61.55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74 万元，增长 2.91%。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3 年度决算 66.28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77 万元，下降 2.60%。

11.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15903.49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4403.49 万元，增长 960.23%。主要原因：市级及区级财政安排落实产业政策资金，用于促进金融产业发展任务和工作。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894.81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奖励金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部门所属 1 个行政单位、1 个事业单位。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1.01 万元，比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58 万元减少 0.57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一致。

2.公务接待费。2023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22 万元减少 0.22 万元，主要原因：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度决算数 1.01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1.36 万元减少 0.35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1.01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1.36 万元减少 0.35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公务用车运行管理。2023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3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1.01 万元。

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33.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6 万元，增加原因：人员增加。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9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7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78%。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128.65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 辆，16.97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0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 120.12 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5.“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7.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8.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9.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8.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北京市东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对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24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16274.44 万元。其中 23 个项目采用简易程序评价，1 个项目“补充风险补偿专项资金经费”采用普通程序评价，项目评价等级结果均为“优秀”。从评价整体情况来看，部门项目预算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二、“补充风险补偿专项资金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中小微企业风险补偿专项资金是由政府设立，旨在降低中小微企业因创新和市场扩张带来的风险的专项资金。该项目通过提供财政支持，帮助企业应对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企业的健康发展。随着经济的发展和市场竞争的加剧，中小微企业在扩大经营、提高生产力和创新能力等方面面临诸多挑战。为了支持这些企业的发展，风险补偿专项资金应运而生。本报告旨在对该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进行评价，以期为未来的政策制定和资金分配提供参考。

近年来，在各类主体共同努力下，东城区普惠金融服务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目前，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638.23 亿元，同比增长 29.94%；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 4.07%，同比下降 6.1%；小微企业信用贷款余额 901.96 亿元，同比上涨 83.56%。

(二)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金融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北京市关于发展普惠金融和支持小微企业、“三农”融资发展的决策部署，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助力企业纾困解难，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激励作用，推动东城区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东城区积极探索建立优质中小微企业增信的新机制。

2020 年，由我办负责，设立东城区中小微企业风险补偿专项资金（简称“风险补偿资金”），并出台《东城区中小微企业风险补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该办法的出台，旨在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能和引导作用，激励融资服务机构提供更多融资支持，有效缓解我区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

该风险补偿资金首期规模为 1500 万元。2022 年，结合疫情实际情况，我办对该办法内容进行修订，将风险补偿资金由 1500 万元调整为 3000 万元，并将扶持范围修订为：资信良好、符合核心区产业发展方向的东城区中小微企业。

2023 年，根据《财政部关于公布 2023 年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名单的通知》内容，确定东城区为 2023 年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并以直达资金的形式，拨付我区专项资金 1500 万元。均超额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三）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 1 月，我办收到中央直达资金 1500 万元，专项用于设立中小微企业风险补偿专项资金。该项资金主要用于为企业提供贷款担保、贷款贴息以及直接资金支持。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确保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风险补偿专项资金的投入带来了显著的经济效益。一方面，通过降低企业的融资成本，推动了企业的扩大生产和创新投入，从而提高了整体经济效率。另一方面，该政策的实施稳定了市场，刺激了经济增长，为社会创造了更多的就业机会。主要成效体现在以下方面：

1. 中小微企业风险补偿专项资金发挥重要作用

通过政策引导，驻区商业银行对中小企业的支持在贷款质量和服务效率上明显提升。一是引导我区工商、中国、建设等银行下沉服务重心，利用自身的网点、技术、人才和信息系统等优势，提高首贷户的比重，确保新发放的普惠贷款利率逐年下降，为中小企业提供更加便捷和经济的融资渠道。二是引导我区多家银行在货币政策、资本补充和资产处置等方面采取了更多的差别化支持措施，以确保其业务的稳健和可持续发展。三是引导我区杭州、浙商、兴业等银行充分发挥其在体制机制、市场接近度和客户关系方面的优势，为中小企业提供更为“门当户对”的服务。四是促进驻区银行持续优化内部资源配置和政策安排，完善绩效考核和尽职免责。五是引导驻区金融机构强化驻区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建设同时，进一步加强对金融市场的监管，防范金融风险，确保金融资源能够更加稳定、高效地流向实体经济领域。

近两年，依托该项政策平台，驻区金融服务机构多次向东城区报送“微改革、微创新”典型案例，为驻区中小微企业提供更加优质的金融服务和金融产品。

2. 积极打造服务平台建设，为企业畅通融资渠道

一是东城区依托普惠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畅通线上融资渠道，实现线上银企快速对接，目前平台已入驻银行、担保机构等金融机构 17 家，上线 47 款金融产品，累计注册企业 507 家，发布融资需求 5300 万元。平台主要针对当前民营企业

业、中小企业普遍存在的融资难、融资贵现象，在广泛存在信息不对称、市场失灵等问题的背景下，以推进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通过平台机制实现政府政策资源、金融资源和企业资源的顺畅对接，形成全方位、全周期的普惠金融综合服务生态。二是不断优化审批流程。由区金融办与区属金融机构签订框架协议，联合市场监管、税务、人力社保并组织第三方机构出具专业审查意见，促进金融机构尽快完成审批和放款程序。审批次数已由 2020 年的一年一次调整为一月一次或即符合即审批，促进金融机构尽快完成放款程序。

3. 各项普惠金融政策齐头并进为企业定制精准服务

东城区不断优化金融营商环境，建立“定制化、个性化、专业化”的服务模式，全市首创“紫金服务”品牌，设立重点金融机构服务专员，实现“一对一”精准服务，为企业提供“对象全覆盖、支持全过程、政策全方位、响应全天候”的高品质“四全服务”，切实解决企业在日常经营、人才引进、医疗服务、子女教育、工作居住证等方面的普遍性和个性化需求，将服务包企业扩容至 450 家，企业通过“服务包”平台提出的诉求解决率、满意率均达到 100%。

4. 加大政策宣传，切实落实金融普惠政策

(1) 扩大宣传途径。一是积极参与市投促中心组织的线上政策宣讲会，扩大东城区助企纾困政策的宣传覆盖面；二是与工商联联合召开“东城区工商联“金融超市”助企对接会”，通过线下开展金融政策专题解读和银企对接活动；三是深入企业园区开展贷款优惠政策宣讲；四是面向统战人士开展围绕我区助企纾困政策特色举措进行宣传。五是与发改委、人力社保局等部门共同开展线上宣讲活动等。截至 2023 年 4 月共开展线上线下政策宣讲活动 7 场，其中，市级层面覆盖 19 万在京企业，驻区企业覆盖 600 余家。

(2) 积极引导驻区金融服务机构创新产品。引导驻区银行创新网上产品，使银行机构产品免费在普惠平台进行展示和宣传，充分发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的示范带动和表率引领作用，2022 年组织普惠平台与驻区民生银行正义路支行对接，签订协商共建授信模型，推动驻区优质企业通过普惠平台上的民生银行线上产品直接实现快速融资。同时与驻区各部门通力合作，汇聚驻区不同层次、不同特色惠企政策，为驻区创业担保、独角兽等相关政策开通网上宣传和推广渠道，不断营造普惠平台宣传氛围，提高驻区企业对我区纾困政策的知晓率，使符合政策的驻区企业尽可能享受政策，确保我区惠企政策落地见效。

五、存在的问题

通过对该专项资金使用请进行全面的绩效评价分析，发现专项资金管理中存在以下主要问题：

一是审批流程可进一步优化。目前各审核环节时间仍然较长，平均一个月的周期，存在亟需贷款融资的企业不能及时获得优惠支持的现象。

二是政府承担的金融风险仍然存在。该专项资金对发生代偿逾期后确实无法偿还的部分没有明确规定，政府部门仍然存在一定的金融风险。

六、改进建议

一是进一步优化纳入风险补偿项目流程，加大与驻区金融服务机构的合作力度，以银行尽快为中小企业放款为前提，督促金融机构尽快完成审批和放款程序。

二是加强监管措施，降低政府金融风险。我办将进一步发挥主体责任，加强奖补资金监管，提出有效措施，建立代

偿资金的追偿机制，在充分发挥专项资金绩效的同时，有效降低政府金融风险。